

西 藏 內 幕

羅 家 倫

悶葫蘆必須打開

關於西藏問題，在我心裏面是壓迫得很久的問題，我現在不能不說出來了。我不能不說的原因，因為這是一個關於國家領土主權完整的問題。

這問題現在和一個悶葫蘆一樣，吊在一根細細的藤上，正飄蕩在狂風暴雨之中。稍一不慎，這根藤斷了，這葫蘆就不知落在誰家。這悶葫蘆被打開了，中國的這樣一個大問題，不能老是蒙頭蓋面的下去。

我既然是知道這個問題內幕比較清楚的一箇人，逼到現在，爲了忠於國家，也是爲了西藏前途的安全，實在是有不能不說出來的責任，但是我絕不說空話。我說的每句話都有人證物證，尤其是有可考的文件，在背後支持。

西藏和中國本部的關係，建立遠在一千多年以前，從唐朝文成公主下嫁後，文化和血統的交流從此愈加親切。經清朝完成了統一的工作，西藏更是中國不能分解的部份。幾次中華民國的憲法不但繼續規定西藏屬於中華民國的版圖，而且予以特別優惠的保障。況藏族在血統上的關係和

中原人口的黃種是一家，和印度的亞利安種與達維汀種絕不相同，何況與俄羅斯的斯拉夫種及英國的盎格魯撒克遜種相比呢？所以西藏屬於中華民國是不成問題，無庸置辯的事實。可是從有侵略野心的鄰國看來，這問題可不同了。

西藏發生問題是在十九世紀中葉，當英國陸續併吞了許多印度土邦，造成了可以統一印度的形勢之後，又因爲英國在鴉片戰爭和英法聯軍戰爭兩役，打敗了清廷的軍隊，更增進了它「狡焉以啓封疆」之心。它要把印度邊界擴充到希馬拉雅山以北，所以它不但把布丹、尼泊爾、錫金當作印度的土邦看待，就是對於西藏也是一樣當作印度的土王罷了。這種看法到現在受過徹底英國訓練的印度人眼中，一點沒有兩樣，這是一件最不可忽視的事實。英國侵略西藏，當然首先從西藏的門戶錫金土邦，就是西藏的藩屬哲孟雄部下手，在一千八百六十一年，它以大兵進逼錫金，成立了城下之盟，把這塊西藏的屬地放在它統治之下，於是進西藏的鎖鑰，也就抓在大英帝國印度總督的手裏，此後更有一連串挑撥離間陰謀暗

算的把戲……。

到了一九〇二年帝國主義的假面具不能不撕開了。英國駐印軍官榮赫鵬 (Youngusband) 奉印督寇松 (Conson) 之命，帶了大軍從錫金攻入西藏，佔領江孜，藏軍一千五百名力戰以後，全軍覆沒，於是神秘之城拉薩第一次被碧眼紫髯的英國軍隊打進去了。達賴由青海逃到北京，在拉薩的喇嘛於是當一九〇四年在榮赫鵬的刺刀之下，訂了九條條約。這條約的內容無異把西藏全部送給英國。自然清廷絕不承認，駐藏大臣有泰也未敢簽字。

英俄爭霸野心暴露

一九〇五年清廷派唐紹儀赴加爾各答與英方談判，沒有結果。原因是主權與宗主權之爭。當然我方所主張的是在藏的主權，而英方只肯承認我方在藏的宗主權，於是談判宣告決裂。……一九〇六年唐紹儀回到北京以後和英國公使薩道義 (Ernest Satow) 繼續談判，成立了六條協議，其中最重要的第二條就是把西藏割歸英國的勢力範圍之內，第三條就是爲英國取得由西藏通印

度的電報權。說到勢力範圍這點，此中還有一段有趣的插曲。就是當達賴被榮赫鵬趕出以後，逃至北京，駐北京的俄國公使同他過從甚密，要設法把他弄到俄國去，後來英國公使又用了許多手段把他秘密運回加爾各答，再把他運回西藏，做英公使威迫利誘下的傀儡。這一幕間諜戰的小丑戲，居然在北京演出，當然可以表示清廷的糊塗，可是也充分暴露了英俄在西藏爭霸的野心。

一九〇六年的協議未免過於簡單，於是在一九〇八年由張陰棠擔任全權大臣到印度去談判，結果就在這年簽訂了一個「中英續行藏印通商章程」一共十五條，這個條約裏面最重要的有五點：第一、各商埠事務由中國官吏督飭藏官辦理，英國駐藏商務專員不得自用衛隊，所有治安秩序，由中國警衛維持。第二、劃定江孜商埠界限。

第三、指定通商路程，英商入藏不得另繞別道或潛往西藏內部。第四、由中國收回英人從前所建

沿途旅舍。第五、關稅未定或已定而尚未開徵時，禁止印茶入藏。這個條約雖然不能盡如人意，但是在當時環境之下，是比較對我方有利的，因為這個章程全部的精神是根據承認中國政府對於西藏的主權的基礎上而擬定的。其中如原章程第三條第一款規定「各商埠治理權應由中國官督飭藏官管理……」和同條第二款規定關於商務事項「……如拉薩西藏大吏與印度政府不能斷定之事，應按光緒卅二年北京條約第一款，由中英兩國政府核辦。」這都是明白承認中國在西藏的主權，而不是宗主權。這點非常重要，後來我們願意承認這個章程，也就是爲了這個理由。在這個章

程第十三條內並且規定「此項章程自兩國全權大臣及西藏代表員簽押之日起，應通行十年；若期滿後六個月內彼此俱未知照更改，此項章程應再行十年；每屆十年，均照此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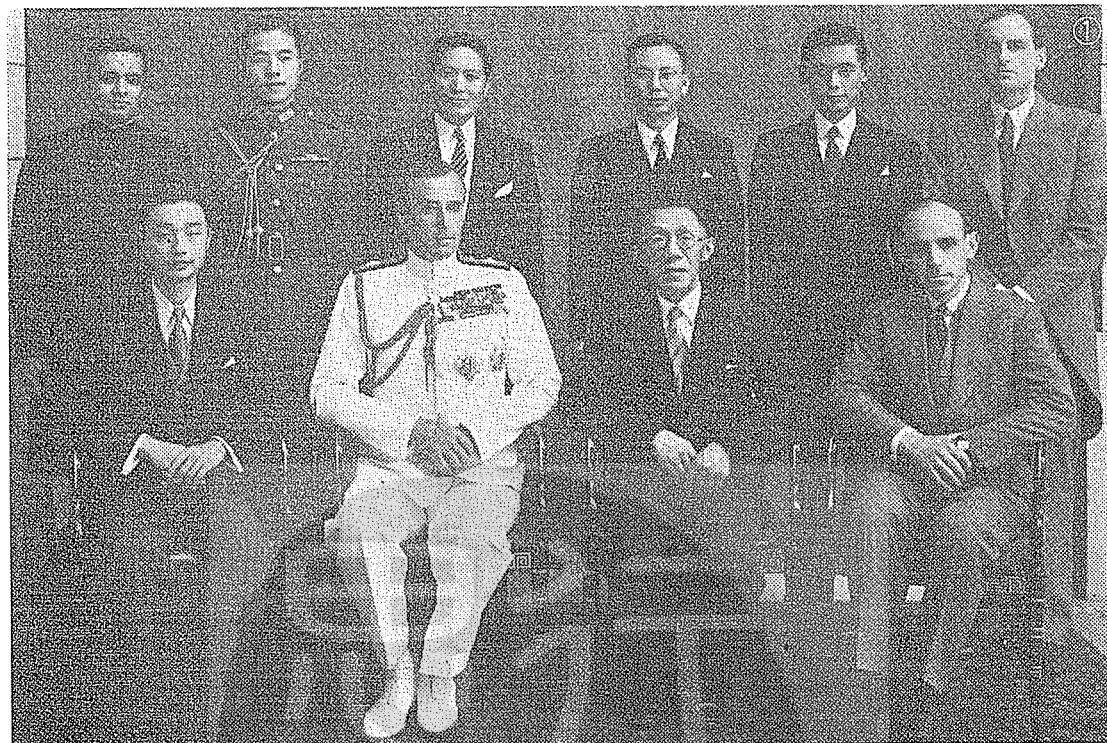
民國成立以後，袁世凱當政，以前做過印度總督的寇松出任英國外務大臣，他認爲這是乘中國大局未定壓迫袁世凱對西藏問題讓步的最好時機。於是叫駐華公使朱爾典威迫利誘要袁世凱派員赴印談判。當時袁世凱派去的是陳貽範。這一個以外交爲職業的官僚不堪英國方面的壓迫，竟在印度的夏都西姆拉 (Simla) 商訂了一個草約。這個草約的內容真是荒謬絕倫，把中國的西藏和西藏以外的許多土地，一股腦兒實際上送給英國。這個條約一共十一條，並有七個附件。

英印要詐侵略西藏

商議這條約的時候，西藏達賴的代表和陳貽範站在同等的地位，可見開始情形就不對了。在這條約的第二條裏，就聲明英國政府只承認中國在西藏的宗主權 (Suzerainty)，並承認所謂「外藏」的自主權 (Autonomy)；要中國政府承認它領土的完整，而不得干涉其行政，連封封達賴也不可以。這完全把西藏放在一個脫離中國成爲獨立國家的地位。第三條卻開宗明義就說：「……如拉薩西藏大吏與印度政府不能斷定之事，應按光緒卅二年北京條約第一款，由中英兩國政府核辦。」這都是明白承認中國在西藏的主權，而不是宗主權。這點非常重要，後來我們願意承認這個章程，也就是爲了這個理由。在這個章程

以隨時帶衛隊進入拉薩。第五條的規定很是離奇，就是中國與西藏政府之間對於西藏問題不能有任何的討論和協議。最荒謬的莫過於第九條了。這一條替英國所認爲的西藏畫了一個擴大的地圖，強分作「內藏」「外藏」。全面西藏的範圍不包括我們一般地圖上所畫的西藏區域，而且擴大到西康全省，四川的松理茂，甘肅的拉卜楞寺和隴西南部的地區，青海全省，甚至於到新疆天山南路的始羌一帶。浩浩乎！當年吐番極盛時代稱兵內犯所侵略的疆土，也不會同時有過這樣廣大。這張地圖充分表現了英國要利用西藏作工具，激動它擴大領土的野心，將來好被英國一網打盡，收進它「袖裏乾坤」口袋子裏面。

這個條約對於中國西南的嚴酷性，等於日本二十一條對於東北一樣。可是這個條約，中國並沒有簽字，更沒有批准；陳貽範這個糊塗蛋，只在草條上面簽了他西文拼的姓名上開頭的兩個字母（就是他的名縮寫，這個在英文裏叫做 Initial）。這不能算是正式的簽字，因爲正式的簽字要在條約正本上，事前經過政府的允許，事後經過立法機關通過，最後由政府公布，才能生效的。當時這個消息傳到國內，引起了輿論猛烈的攻擊，袁世凱立刻把陳貽範免職召回，同時否認陳貽範任何的協議爲有效。可是無賴的英國政府卻強辭奪理始終認爲這個不具備條約資格的條約爲有效，這真是史無前例的誣賴，因中國和其他國家所訂的不平等條約，還是簽過字的，而這個東西不但沒有簽過字，自始至終我們就否認它的存在。當年英國帝國主義以猙獰的面目來做



①已故駐印大使羅家倫(前排右二)對西藏問題認識深刻。圖為羅氏與英駐印總督蒙巴頓(前排左二)合影。

②羅家倫(前排中)與印度聖雄甘地家人合影。



這種無賴的行動，不足爲怪，所可怪的是自命爲反帝國主義以甘地主義爲標榜的印度政府，在二十世紀五十年代中，還要抹煞事實，以正式文件覆我們，硬說是「西姆拉條約」爲有效。

中英印西藏問題

當國民政府對日抗戰的時候，我們爲了西藏問題，還受了英國不少的氣。我們雖然在珍珠港事變以後和英國成爲同盟國家，可是我們有一次要和英國商量給我們軍事援助的時候，英方一位很重要的人員開口就回答道：「現在我們可以談西藏問題罷！」這無疑義的是要從談西藏問題裏來取得他所要的交換條件。我們在最困難的時候爲了要增闊國際路線，懇切地和英國商量要建築印藏公路輸入美援的軍火，卻始終沒有得到英國方面的允許。爲了這些冤氣和教訓，我們不能不想到要是印度獨立以後，彼此間的關係總該好些。我知道有一次蔣委員長有一段關於西藏問題的話，要敘沈宗濂當面和尼赫魯說。爲了不想形諸筆墨，所以沈宗濂把這段話背熟了以後，親自向尼赫魯說過，尼赫魯當時滿口答應。我到印度去就了大使的任務以後，又曾經兩次和尼赫魯談過這問題。有一次我對尼赫魯說起：「現在印度政府派在西藏的商務專員黎吉生（Richardson）是一個英國計劃侵略西藏的專家，你得設法更換。」尼赫魯當時也滿口答應，他並且伸出手來做一個將五個手指先伸開而後握緊的姿態，很緊張的對我說：「好的，等到今年八月十五以後我一定辦，因爲過了八月十五以後，我們就有權了！」

一九四七年四月間在印度新德里開了一個亞洲會議，這個會議不是由政府召集，而是由印度大黨以民衆團體的資格召集的。最初尼赫魯還沒有做副國務總理，所以由他出面號召，其目的是想借亞洲民族聯合的口號來要挾英國，收回政權。後來英國有心還政，尼赫魯又擔任了副國務總理，倒不好意思自己出面了，於是把這個會交给奈都夫人（Mrs. Naidu）主持。我國參加的代表也不是以官方名義去的；同去的只有葉公超先生，是外交部的觀察員。在開幕的那一天，會場上掛了一張大的亞洲地圖，把西藏畫在中國領土之外。當時中國代表團就發現了這件事，感覺得大大不妥，由葉公超先生前往向尼赫魯交涉修改。葉先生頗費唇舌，過了兩天，這張圖的疆界方才修改完成。可是當尼赫魯答應葉先生修改的時候，說了一句話道：「這張掛圖可以修改，只是我希望以後不要把這件事再來麻煩我了。」他雖然是帶笑說的，卻在不知不覺裏顯然表現他不願意的態度。

就在那年五月一日，我動身到印度就任中華民國第一任駐印大使。在我赴任之先，外交部已經在南京和印度駐華大使梅農談判「中印通商友好條約」了。外交部交給我一份該條約的草案，要我帶到印度去實地研究改進華僑待遇，和邊境

「但是，過了第二個八月十五和第三個八月十五以後，關於這件事的處理如何呢？請讀者且聽一下同分解」。

中印友好通商條約

在這過程裏，很可注意的是民國卅六年（一九四七年）十月十四日葉公超次長邀見印度大使的談話紀錄。在這次談話的時候，葉次長於表示希望這項條約能夠早日進行談判，正式簽訂，俾使中印兩國之友好及商務關係，更得增強以後，就把我們最後修訂的草約稿子，親自交給梅農。葉次長緊接的說明這草約裏第二十九條的規定希望兩方從速進行談判締結關於邊界之協定，並且說明一九〇八年的「中英續行藏印通商章程」將於明年（一九四八）四月二十日，即屆更改之期，中國願意和印度進行討論，予以修改。

不料我方這樣懇切的表示，連同這份草案，一起像石頭投大海一樣。這是什麼道理呢？主要的障礙就是關於西藏問題的條款。在這三十二條草約之中，第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條都是直接間接有關西藏問題的。第十九條規定雙方應從速討論中印邊界劃界事宜，中印邊界成問題的地方，自然是西藏與印度接壤的地方。在印度要想繼承英國開疆闢土的心理之下，中國要想和他做一種一刀兩斷的割分，他自然是不願意的。第三十條是維持中國的西藏人口進入印度現在所有的便利，同時也維持雙方邊界上交通來往的現狀，以待將來商決。可是第三十一條規定在本約未成立之先，唯一有效的條約，只有一九四三年一月

十一日在重慶成立的中印條約，再加上葉次長面告梅農一九〇八年的通商章程屆時應當修正的聲明，這一些顯然都是我們絕對不承認所謂「西姆拉條約」的表示。這是要繼承英國帝國主義的既得權利的印度所絕對不願意聽的。無怪這草約一遞交過去就被印方埋藏到內心中隱痛的深處去了！一般人都不了解為什麼中印通商友好條約經過這許久時候始終不能成立，誰知道他不能成立的主要原因，就在於此！

印度包藏禍心圖謀

一九四八年的秋天，正是印度爲克什米爾邦問題和巴基斯坦在安全理事會舌戰，在克什米爾本地兵戰的時候，印度總督請全體外交團團員在總督府看一個新製的宣傳電影，片名「克什米爾」；我自然以外交團團長的資格到場。可是在電影開始的第一張片子，就使我非常刺目，這就是一張克什米爾和它四周的地圖，在這圖裏又把西藏劃在中國之外，作爲一個獨立國家。我回到大使館以後，立刻擬了一個抗議，指出這地圖裏的錯誤，要求改正。可是遲了許久不曾得到答覆，經我催詢幾度以後；才來了一個覆文，支吾其詞，說是這個影片不是印度政府製的，印度政府即將注意此事，據我所知道這個影片以後仍在各處放映，而這張地圖則並未改正。真巧呵！這件事同亞洲會議有關地圖那件事如出一轍。我們所奇怪的是，這種錯誤爲什麼經過中國第一次抗議以後，還會重犯？而且重犯這錯誤的時候，還是中國爲印度在安理會對克邦問題，盡過旋轉乾坤

的努力的時候！

還有一件事，就是印度對於拉塔克——小西藏的態度，拉塔克本來是西藏極南部的一塊小小的地方，只有三萬多人口。奉的是喇嘛教，人種是黃種的藏人。後來被英國用明爭暗奪的辦法幫助克什米爾土邦把拉塔克歸併到該邦裏面去了。

當克什米爾發生歸附印度還是歸附巴基斯坦的時候，印度慾意拉塔克的喇嘛種種願意歸附印度的表示。印度恐怕這還不可靠，在一九四九年的夏天，尼赫魯親自往訪拉塔克的首都列城(Leh)，去施展種種懷柔的辦法；拉塔克的喇嘛也送了尼赫魯一套很講究的喇嘛衣服。尼赫魯回到德里以後，有一晚請印尼的總理哈達在官邸裏面晚餐，我和我的太太也在被請之列。那天晚上，晚飯許久開不出來，只見尼赫魯的小姐進進出出，我們都莫名其妙。當時我太太問澳洲高級專員戈能(Gollen)的夫人是怎麼回事。戈能夫人回答說：

因爲外面有一大批難民要衝進總理的官邸來要飯吃。最初尼赫魯的小姐以爲只有一百多人，預備分給他們一些食物，那知道陸續的來了一千多人，尼小姐也沒有辦法了，所以請客的晚飯到十點半鐘才開。不想到飯後尼赫魯在客廳裏取出各邊境的土邦送給他的衣服，一件件的穿起來給人看，其中拉塔克大喇嘛送他的一套，完全是一件中國織成團龍花樣黃緞子的長袍，訂的是古銅圓形的扣子，加上一根緞子的腰帶，再配上一頂綿上金邊有兩個耳旁遮風的帽子，這和當年北京滿洲貴族和雍和宮黃敎大喇嘛的袍服完全無二。尼赫魯問我穿得對不對，我只有一聲不響的點點頭

。這種時裝表演式的姿態，固然可以在印尼總理夫婦前面炫耀，而且可以得到許多西洋女賓齊聲的讚美，只是我們在宴會後出來的時候，整個的總理官邸前面地上睡滿了難民，爲數已經不在三千以下了！

從小西藏問題上使我聯想到印度派一個代表團，由一位印度國會議員同時也是國大黨黨員領導，帶了甘地火葬後的骨灰到西藏去撒在主要河流裏這件事。這個代表團，印度非常重視，報紙相當宣傳。據印度一般人的觀念，以爲甘地所代表的印度的影響所到達的地方。這種舉動，我不知道甘地先生還在，是否贊成。可是從大印度建國的觀點上看，不能不說是很有政治上的深意。

印度承襲英帝遺產

要把印度的邊境推廣到喜馬拉雅山以北，這是當年英國經營印度時代既定的國策，印度雖然痛罵英國帝國主義對於印度的侵略，卻是認爲英國主義處心積慮之所得，是印度不可分割的遺產。印度是大英帝國這一切權利的繼承人。所以他將要獨立和已經獨立的時候，就開始要凝結和開拓喜馬拉雅山一帶的邊疆。想盡種種方法要使歸於一尊，純粹的一元化。

印方獨立兼併土邦

印度獨立之後，以疾風掃殘葉的辦法，歸併了幾十個喜馬拉雅山一帶的土邦，組織了一個行政單位，直接歸中央的指揮監督。這種工作進行

甚為順利，也沒有惹起外間的注意，其所被外間注意的只有三個單位，因為這三個單位都與西藏有關。

(一)錫金 (Sikhim) ——錫金在我國清朝時代稱為哲孟雄部，本來是西藏的屬地，在布丹、尼泊爾之間，窄窄的像一個葫蘆口兒，為印度進西藏必經的要道，英人初次攻下布丹，是在一八六一年；可是在一八九〇年中英雙方訂立印藏條約的第一條內，才承認哲孟雄為英國的保護國，並承認哲孟雄的內政外交都由英國逕行辦理，不得與任何國家交涉往來，這一下就把錫金的主權完全斷送了。錫金的性質，究竟還是印度的一個重要的土邦；印度國大黨也久已暗中在裏面活動了。到一九四九年六月，印度完成了黨政軍三方面佈置，突然宣告錫金有糾紛，可能危害秩序，於是立即進兵錫金，把錫金過渡時期政府一把接收過來，由印度政府所派的行政專員主管。這樣一下，錫金立刻就完了。後來錫金過渡時期的政府的總理來到新德里，公開對記者談話，說是印度進兵錫金以前，該地並沒有任何秩序不安定的現象，印度政府純粹以維持秩序的藉口進兵。可是說這話的錫金總理正是印度國大黨的黨員，以前受了培養去錫金做工作的領袖呀！

兩位王子臉色蒼白

沈宗濂先生告訴我，以前他經過錫金的時候，錫金的土王，抱出王族宗譜給他看，譜上所用的完全是漢字，他們的祖宗是由內地遷去的。這份宗譜是印刷的。本數印得有限，當時沈宗濂先

生要向他討一份，國王很恐懼的說他不敢送人，因為這是英國人不許可的。後來我在前任駐華大使梅農先生家裏晚餐，有兩個錫金的王子在座，他們都在德里大學讀書。那晚他們穿的都是中國的藍袍，各繫一根紫色的腰帶，像貌和我們相似，並且很清秀。同時在座的有印度現任錫金行政專員達雅 (Dayal) 先生。我很不知趣的向這兩位王子舉杯祝錫金，害得這兩位青年不知所措，突然臉色變成蒼白。

(二)布丹 (Bhutan) ——在通行的地圖裏，於西藏與印度之間，常常畫着兩個獨立的小國，一個是布丹，一個是尼泊爾。可是現在錫金這個名詞，已經輕輕的被擦去了。布丹在乾隆二年（一七三七）年還得過中國「額爾得巴第」的封號。到一九一〇年英國以經濟的手段把布丹變為他的保護國，答應不干涉他的內政，只是主持他的外交，這是騙小孩子的玩意兒。英布這個條約，我國始終不予承認。在一九四八年聯合國文教科學組織在南京召集亞洲區域的基本教育會議，一般報紙簡稱為基督教會議，要請布丹參加。這個請帖是寄到新德里要我設法轉交的，並且要我搜集一面布丹的國旗寄到南京以備基督教會議在會場裏懸掛。可是我在印度四處打聽，找不到一個布丹的代表。不得已我向印度外事部打聽，該部的高級負責人員，自告奮勇，願意轉遞。以後南京來電屢次催我。我也轉去印度外事部，迄無回音。等到了南京的基教會完了，外事部的答覆才姍姍來到，說是布丹政府回答，不能參加，他們也沒有國旗。該部也沒有把回答的原件轉給我，我也能够

領略到印度的「苦衷」。可是在一九四九年的八月，我派一位秘書前往印藏邊境的噶倫堡 (Kanglung) 邊境迎接我政府在西藏被迫出境的人員，這位秘書在該處遇着布丹的王族，他們說，他們簡直不知道這件事；至於國旗他們是有，拿出來看，是一面藍底綉黃龍的旗子，大清國旗的化身。果然在一九四九年八月初，就是在印度歸併錫金以後還不到兩個月的時候，印度又宣佈布丹歸他保護。他和布丹訂一個新約，把以前英國政府每年給布丹十萬盧比的津貼加到五十萬，雖然聲言不干涉布丹的內政，可是其外交和商業概由印度主持。這條約是八月八日宣佈的，在八月十五日印度獨立兩週年紀念刊物上所登載官方發表的地圖，已經把布丹畫在印度境內去了。按照中國不承認一九一〇年英布條約的原則，我們是有根據可以提出抗議的，可是在那時候中國處於非常顛簸的局勢之下，這話也就不提了。

(三)尼泊爾 (Nepal) ——尼泊爾在中國歷史上稱為廓爾喀，因為尼泊爾的軍人都叫廓爾喀部隊，所以因此得名。從一七九〇年起就向中國進貢，其國王受封為平南果敢王。一九〇一年英國提出以尼泊爾為獨立國，但是卻又附帶的聲明，若有人侵略該國的權益，英國不能不保護，則尼泊爾獨立的性質也就可以想見了。英國在尼泊爾駐有公使，實際上是太上皇，後來升格為大使。等到印度政權移交以後，印度繼續的遣派大使，而英國大使還是仍然在尼泊爾代表英國，一九四八年美國在尼設立公使，令其駐印大使兼任，第二年法國也照樣辦。這就是尼泊爾現在名義上對外

關係。實際上尼泊爾的外交，受印度支配的成份很多。尼泊爾內部也有一個國大黨，和印度的國大黨是一致的，也可以說是印度國大黨的分店，後經尼泊爾政府監視，不能在尼大規模的活動，於是這國大黨的總機關搬到印度來了，天天攻擊尼政府，要求印度替他解放。在新德里的尼泊爾大使館前面，常常有羣衆示威，弄得這位大使天天慄慄危懼，如坐針氈。

一九四九年夏天，有一件很有趣味的事。在尼泊爾大使館前發生了一個規模相當大的示威運動，領導的是印度的社會黨的秘書長羅哈博士。

因為這次示威對於外國使節太難堪了，有人說話，於是印度政府以治安法將羅哈逮捕。羅哈到了法庭以後，要求法庭一定要把尼赫魯總理傳訊到庭和他對質。第二天各報登載尼赫魯總理送了一大籃芒果給監獄裏的羅哈博士；第三天各報又更正說這是尼赫魯的私人秘書送的。私人秘書爲什麼還要做這個姿態，這就引起了各報許多的揣測和疑問，有人說羅哈的組織示威運動是事前和尼赫魯有默契的。這件事不經法庭宣判，誰可以斷定？可是尼赫魯總理始終沒有出庭，大家自然也就無法向法庭求得正確的解答。

印巴相爭大小西藏

印度以大英帝國唯一遺產繼承者自居，不幸得很，因爲印回的分家，大英帝國這部份遺產的繼承者有了兩個——印度和巴基斯坦。因此在中國新疆的疏附（克什噶爾）發生了印巴相爭要繼續該處英國所設的總領館問題，我們便有點左右

爲難。而且嚴格的說，這個總領事館雖然名義上是屬於英國的外交部，而實際上直屬於印度總督府。中國只知道疏附英國總領館是撤銷了，代表英國的商務官已遷到廸化。印度和巴基斯坦要去疏附設立總領事館，應當是另外一件事，須重新得到中國政府的許可。聰明的印度政府乃以敏捷的手段，不先同我們外交部打招呼，逕行派遣前任駐華大使館秘書沙地上尉（Captain sathe）爲印度駐疏附總領事。

這護照送到我大使館來簽證，我發現了印度這種舉動是不曾和我國政府商量過的，於是把這曲折的情形，電外交部請示。外交部復電認爲設置領事館本來是兩國間交換的權益，現在印度雖然要在疏附設館，我們也得要求印度允許我們在印度國境內我們所指定的某一地方設館；並且諮詢我要是我們添設領館，以何處爲宜。我復電建議在克什米爾的都城斯林拉加（Srinagar），因爲這是通新疆和小西藏的要道，雖然該地將來屬印屬巴尚未確定，可是現在還在印度駐軍手中。

我得到政府允許後把這個對案提出去了，印度加拒絕，理由是該處尚在戰區。我們於是得另選一地方。經我的建議，選擇了藏邊的噶倫堡，這地方不但沒有軍事，而且是中印陸路通商的要道

，在該處西藏雲南經商的和居住的人口很多，正是我們應當設立領館的地方，印度沒有理由可以拒絕。不料印度居然拒絕，他想出了藉口是不成理由的理由。我們自然也不爲沙地的護照簽證。

這是一九四八年七月間的事。到八月九日還沒有解決，梅農外次急了。有天傍晚他來中國大使館

找我，首先說，這件事是孟加拉省政府不贊成，因爲恐怕他國援例在噶倫堡設館。我告訴他，他國是沒有理由援例的，因爲這只是通中國西藏的要道，有中國的人口和商業；而且我要請問印度既然是統一的國家，印度的外交是由省政府作主的呢，還是由中央政府作主的呢？

梅農外次沒有話可以回答，於是他就說出一半實話來。他說：「這是因爲印度政府正在這一段邊境上有事於錫金和布丹，不願意在這時候，插中國一個腳進來，增加我們的困難。」對於這件事，僵持了三個月之久。

我國政府終究是度量寬大，不願意這件事和印度多打麻煩；結果由外交部指示一個遷就的辦法，要印度承認設立領館乃是根據兩國間互惠行爲之原則，至於中國將來在印度何處設館，等將來再考慮，但是噶倫堡仍然還在考慮之中。印度同意了。我們把沙地的護照也簽了。這件事看去像是一件小事，但觀微知著，正可以看出印度對西藏一步不放鬆的深心。

西藏事變的真象

英印侵入西康察隅

民國三十三年（一九四四年）五月，我國軍事委員會接到報告說，「有英人四十餘名，聲稱勘測公路線，由印度的薩地亞（Sadiya）到康境察隅（Gau）」。又接蒙藏委員會報告說，「察隅有英軍四十名，積極籌建營舍，揚言察隅已由藏方交與英國。」以後綜合各方報告知道這

件事是發生在三十二年年底，有英國軍官二名率領印度兵三十餘名及當地僕役四十名以勘測公路為名，由印度之薩地亞進至察隅，並派野人由托洛嶺修簡單道路到距察隅約四日程之桑丁，在三十五年二月更有英印官吏四人帶有軍隊越過察隅百餘人，爲了這件事我國外交部曾於三十五年七月二日、九月十一日、十一月九日和三十六年一月二十八日四次照會英國駐華大使館，禁止前項侵入我國國境行動，並於三十六年二月五日由外交部照會印度駐華大使館作同樣的抗議，請其禁阻。因爲英國的答覆是向印度身上推，而一九四七年二月印度已經有過渡政府了，所以我國政府立即照會印度政府，以極友誼的態度請其停止前項非法行動。這個照會去後，外交部於同年二月十四日接到印度大使館一個回答，說是已經轉到印度政府去了，此後又是石沉大海，杳無音訊。雖經口頭催詢，總以尚未調查清楚一類的話來搪塞。

從印度入西藏的路徑，除了克什米爾那邊由拉搭克入藏，其餘狹小的山路還有幾條，但主要的路徑卻只有三條：（一）自大吉嶺噶倫堡經西藏南部之亞東、江孜入藏；（二）自印度往布丹東北境經西藏東南部之大旺（Towang）等地入藏；（三）自印度之薩地亞經西康南部之察隅取道昌都等地入藏，而以此路爲最捷，且可深入康藏腹地。這三條路之中，第一條是現在由印度進拉薩的「陽關大道」；第二條路印度政府在我們抗戰的初期，已

經煞費苦心，從事侵略和經營門達旺；這第三條路的開闢是與印度開發阿薩姆（Assam）省的四年計劃有密切關係的。阿薩姆省緊接西藏，那一邊萬山重疊，雖有少數部落民族（野人）居住，實際上是無人之境。講起邊界來，你要佔據多少地方，統可以指定多少地方。這一帶森林異常豐富，其他的天然富源，雖無明確的調查，可是其豐富蘊藏量的可能，也是可以想見，何況是進西康以達四川的捷徑呢？因此在英國佔領印度的末期，定了一個四年計劃，步步推進，以達到開疆闢土的目的。所以這種侵略察隅、麥科的行爲，正是阿薩姆省四年計劃的一部份。

西藏進入多事之秋

印度雖有開疆闢土的野心，着着往西藏前進，可是西藏政府的內容是怎麼樣呢？按照西藏宗教信仰的傳統，班禪同達賴兩位喇嘛都是轉世的，他們任何一位死的時候總有一點暗示，說他來世投生在那個方向，於是他的徒弟朝着這個方向去找。在這位佛爺死後，所生的靈童，往往能被找到幾個；再加一種測驗，就斷定誰是死去佛爺的轉生。把他迎到拉薩舉行坐床大典。供奉在宮裏，可是他不能親政。在這期間，另外一位攝政替他代行職權，等到十八歲，才是他執行職權的時候，所以在這期間，他固然是「大權旁落」，但等到親政以後，也往往是「積重難返」。若是他親政以後，自己主張太多，往往有被請再轉世的危險。達賴第十三世活到七十幾歲，算是最精明而親政最久的，他後一段爲親英，但是還能守

着相當的分寸。他死以後，轉世在青海，化爲現在的達賴第十四世。他的家屬完全是青海人，在他到拉薩的前後，都是由熱振佛爺親政。熱振對國家是擁護，對中央是親近的，所以達賴十四世坐床的時候，西藏歡迎吳忠信專使前往敕封，這是違背所謂西姆拉條約的舉動；英國在拉薩的商務專員當時不能參加大典，英國方面當然一肚子不願意，但是無可如何。

在一九四九年西藏發生了一個政變，榮增打札結了貴族把熱振推翻，關在監裏，以後把他眼睛弄瞎了，弄死在監裏。於是釀成了西藏三大寺的反抗。榮增打札派兵去攻打，可是派去的軍隊不知如何放砲。據西藏朋友說，在這沒有辦法的時候，英國商務專員黎吉生以羅賓漢的姿態出現，親自教那些部隊放砲。開了幾砲之後，這三大寺的喇嘛不知所措。也就先後投降了。榮增打札專政以後，西藏政治日益腐敗，黎吉生便成爲幕後導演的人物。

我曾經要求尼赫魯更換黎吉生，而他答應等他有權以後就會更換。可是尼赫魯抓到政權以後。並不曾換黎吉生，只派了一個印度人叫做戈卡勒去做副專員。我曾經問過梅農次長，爲什不讓戈卡勒做正式的商務專員呢？他的回答是：「我們要教戈卡勒在黎吉底下學習一年，先做學徒（Under-Study）（這是他原來用的字）再行扶正。」戈卡勒要跟黎吉生學什麼東西呢？我們可以想像得到。只是我相信這位通梵文的專家，旁的可能學會，只是不見得可以學會放砲。黎吉生留在拉薩，西藏從此更多事了。

商務代表漫遊歐美

。」這當然不是一封私人的信件，而是一封印度外次奉首命令給我的保證，可是將來實際的效果何如呢？

變亂爆發詭計多端

西藏就在一九四八年二月，派一個商務代表團由夏古巴領導來訪問印度，和印度政府人員有過許多秘密的來往。他們政治的談話外間不得而知，可是商務方面的談判並沒有什麼成就。西藏所希望是西藏出口的貿易，如羊毛、麝香等項，據說每年出口量約值二百萬美元，從前是由印度居間統制以盧比結匯的，將來改用美金結匯，可是印度統制的掌握絕對不肯放鬆。後來經我們婉勸，這代表團仍前往南京。後來在南京得到英國大使館暗中的幫助和香港某國總領事的介紹，居然得到許可，漫遊歐美。他們在歐美歸來以後於一九四八年年底，和一九四九年二月再度來到新德里，與印度政府有所洽商。

他們這一次的出國受到他方面的煽動，頗有出軌的言論。爲了這種情形我於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寫了一封很懇切的信給尼赫魯，希望印度政府對商務代表團的接洽不致於會損害中國的領土主權的完整。一九四九年元旦的中午尼赫魯就到他故鄉阿拉哈巴德(Olahabab)去爲他的孫女證婚去了，所以他命令梅農外次代他復我一封信，（通常他復我的信都是親自簽名答覆的，這次實在是因爲他離開了德里），內容說：「首先先生囑我奉函閣下，爲了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於西藏商務代表團的信，謹向閣下保證我們絕無意圖欲與該團討論任何足以損及中國主權領土完整的問題，同時我們作夢也沒有想到當中國在艱難的時候，來作任何使中國受窘的事體

。這消息於二十一日傳到新德里大使館，我在得到相當的證實以後，立於七月二十三日訪問梅農外次，我事前敘參事告訴他是爲拉薩叛亂事件去和他談話的。梅農承認他收到拉薩的電報，說是西藏方面認爲駐藏辦事處的人員之中，有共產份子，已令其出境。他再重複一句說，「來電中

確切說有共產黨份子。」

駐藏軍政人員撤退

此後中國國內情形因軍事失利，而愈加惡化，同時因爲印度政府有開疆闢土的雄心，所以黎吉生更覺得有賣弄手段的餘地。到一九四九年七月八日西藏的變亂起來了。那天「噶夏公所」（就是西藏的內閣）最後決定將中央駐藏辦事處和其他一切中央機關在拉薩的人員趕走。那天下午西藏內閣的要員請駐藏辦事處代理處長陳錫璋去談話，告訴他噶夏公所的決定，說是凡是中央軍政人員所到之處，就是將來共產黨所到之處，西藏方面現請駐藏辦事處、學校、電臺、醫院、及其他有重大嫌疑之人（按此指國防部人員）一律限期出境。當即把中央電臺加封，不許對外通電，也不許他們向中央請示，七月十三日第一批人員離拉薩，十八日黎吉生居然爲陳錫璋餞行，十九日陳等向達賴辭行，二十日他們帶着悲痛的情緒離開拉薩。這個事變從八日起至二十日止，都經守住了絕對秘密，印方的電報機關也不讓任何中國人從拉薩和印度互通電報。

我爲了這件事非常悲憤，所以在二十五日發表一個談話，說明辦事處人員絕非共產黨，「要在這樣的高原上釣大海紅魚[To fish der her ring on such a high plateau]」的辦法，不過是太天真而幼稚，在政治上是何等的不聰明。這一句話當時不但爲印度並且爲歐美各報紙用顯明的字體標明出來，表示他們的欣賞，可是我

薩的，其中絕無共產黨份子。萬一有一兩個也不應該牽涉全體。梅農外次沉重的說：「我們全體外交部都在憂慮，加爾各答的共產黨已經够多了，再來這些中國共產黨，我們真不知道怎樣辦法，只要他們能立刻走，我們印度政府願意給他們通行。」他的意思很爲明顯，就是印度爲了要幫助西藏，並且要討好西藏，去完成這件工作，所以不惜咬定這些在藏人員都是共產黨員，而不讓他們在印度停留，以免西藏覺得還有後顧之憂。

其實當時西藏驅逐中央人員的理由是恐怕有中央機關和人員在西藏，萬一中共勝利之後，會派員接替，以致引共產黨的勢力進西藏，卻並不曾說現在中央在西藏的人員都是共產黨員。事後把兩方面的話核對起來，顯然是印度要用這個藉口不讓中央人員在印度停留，以消除他們重新回到西藏的機會罷了。

高原上釣大海紅魚

始終不能說服胸有成竹的梅農先生。

不但第一次的談話和這次的書面談話不能說服他，以後還有兩次正式的會談，也同樣的沒有

效果，當即遣派秘書赴噶倫堡邊界上迎接由西藏退出來的人員，於八月底我自己飛加爾各答和他們會晤，並且代表國家給他們安慰。於九月初我把他們送上掛着中國國旗的招商局的海地輪船，放洋回國。

我和他們在船上握手別的時候，於一把辛酸眼淚之中，大家重新振作精神，高呼「中華民國萬歲」三聲，然後說「再見！再見！」

我在加爾各答和陳錫璋處長和其他人員分別談話中知道這事變發生的時候，黎吉生在拉薩非常活躍，印度商務專員署有門庭如市之概。黎吉生到現在不過四十幾歲，精力飽滿，雄心勃勃，若是他生在一百年以前，他可能是克萊武（Clive）、哈斯汀（Hastings）一類的人物，建立奇功，封侯拜將。可惜他生在現在，做一個印度政府下的商務專員未免太屈了！有人說，黎吉生是英國人，可能他是爲英國做的，說這話的人卻忘記了黎吉生是秉承印度政府意志並且是被印度政府雇用的一個中級公務員呀！

在西藏事變發生以後，印度即行派收復錫金和統治錫金的行政專員達雅，冒了嚴寒，前往拉薩，住了幾個月。其確實任務，不得而知，據我們所知道的是他在拉薩非常活躍，其商談的問題之中，最重要的是劃界問題，想趁西藏政府彷徨的時候，商議一個邊界的協定，可以撈摸一把。至於結果如何，要等將來才能清楚。

馬德里的外交戰

糾腳石阻中印關係

照會把中國政府反駁印度照會全文送到印度的外交部。

印度承認中共居心

這照會送出以後，我心裏覺得非常平安，因

題，而西藏問題的癥結是印度主張我們從未承認的西姆拉條約爲有效，我們則認一九〇八年的印藏通商章程爲有效。在一九四八年四月我回到南京的時候，和外交部商量想要打破成立中印通商友好條約的難關，於是決定在一九〇八年中印修訂印藏通商章程期限屆滿的第四個第十年，我們應該通知英國（原訂約的國家）、印度和巴基斯坦三個政府，該約不再繼續，應該重印訂定新約。

這個照會於一九四八年十月九日分別送出。給英國的照會是由駐倫敦鄭天錫大使送給的，給印度的照會是由外交部送給印度駐華大使館的，給巴基斯坦的照會是由我在新德里送給巴基斯坦高級專員轉達的。送去以後，英國外交部十月二十九日即復鄭大使說是正與印度和巴基斯坦兩政府商量。一九四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英國外交部再照會鄭大使，說是這個問題現與英國政府無關，請和印度與巴基斯坦兩自治領直接商量。巴基斯坦駐印高級專員於一九四九年一月六日照會我，說是關於西藏和其他問題，另訂新約事，都願意重新商量。印度駐華大使館在一九四九年三月二十二日才送給我們外交部一個照會，說是印度只認一九四年的西姆拉條約爲有效！這復文提出日期是三月二十一日，正是南京兵荒馬亂、開共產黨軍隊渡江的時候。我於十一月十八日用正式的

印度最初是要防止中共的軍隊進西藏，所以

要黎吉生策動西藏的叛變，以免中共借駐藏辦事處的機構滲透進西藏去。後來看見中共聲勢很大領土主權的所謂西姆拉條約！

印度有點害怕，於是一面勸達賴喇嘛和西藏政府要人把金銀財寶搬到印度來並請他們作退入印度之計，一面則以趕快承認中共的方式來見好。想中共承認西姆拉條約……

尼赫魯的小丑嘴臉

關於印度不願意承認中國在西藏的主權，至多祇承認宗主權一點，固然是由英國的帝國主義遺傳而來，印度當局處心積慮的神情，一九四九年尼氏訪美歸來，行經英國，於十一月十二日在倫敦招待記者會席上，明說印度祇承認中國在西藏的宗主權。等到十一月十六日在新德里招待記者會席上，則連這一點點宗主權也都不願意承認。他說：「我們現有一個代表在拉薩。我們同他們直接通商。但是我在模糊的意義之下，承認中國的宗主權。走到什麼地步，誰也不知道。」（英文原文是：We have got a representative in Lhasa. We trade with them directly.

But in a vague sense we have accepted the fact of Chinese suzerainty. How far it goes, one does not know.) 指主權的意義都會是「模糊的」，這是什麼話？以鄰邦總理，對當時外交關係還是存在的友邦，會說這樣的話，我們不禁深為惋惜。

印度馬奇維尼的話

爲了這類問題，我有幾句話要坦白誠懇的敬告我們在邊疆的同胞。我個人對於邊疆政策，是反對清代傳統的辦法，而極力主張取開明的態度，以誠懇的心情，互助的方式，來使我們的國族

，和弟兄團結在一塊兒的；可是分離運動的主張，要破壞中華民國領土主權的陰謀與策動，我一定堅決的反對。即以西藏而論，他本身是不够現代獨立國家的客觀條件的，所以分離的結果，必定淪陷在他人的手裏。印度的土邦，就是前車之鑒。我不把見到的事實，披肝瀝膽的對你們說明。印度爲什麼東北對西藏西北對克什米爾發生這樣的興趣，要費這麼大的氣力呢？這個問題梅農先生可以給大家一個答覆。他在駐華大使任內曾經從印度的克什米爾經過明塔加隘口進入新疆，再由疏附往迪化蘭州而達到重慶。於是他著了一部遊記，書名爲「從德里到重慶」。這部書

，和弟兄團結在一塊兒的；可是分離運動的主張，要破壞中華民國領土主權的陰謀與策動，我一定堅決的反對。即以西藏而論，他本身是不够現代獨立國家的客觀條件的，所以分離的結果，必定淪陷在他人的手裏。印度的土邦，就是前車之鑒。我不把見到的事實，披肝瀝膽的對你們說明。印度爲什麼東北對西藏西北對克什米爾發生這樣的興趣，要費這麼大的氣力呢？這個問題梅農先生可以給大家一個答覆。他在駐華大使任內曾經從印度的克什米爾經過明塔加隘口進入新疆，再由疏附往迪化蘭州而達到重慶。於是他著了一部遊記，書名爲「從德里到重慶」。這部書

，和弟兄團結在一塊兒的；可是分離運動的主張，要破壞中華民國領土主權的陰謀與策動，我一定堅決的反對。即以西藏而論，他本身是不够現代獨立國家的客觀條件的，所以分離的結果，必定淪陷在他人的手裏。印度的土邦，就是前車之鑒。我不把見到的事實，披肝瀝膽的對你們說明。印度爲什麼東北對西藏西北對克什米爾發生這樣的興趣，要費這麼大的氣力呢？這個問題梅農先生可以給大家一個答覆。他在駐華大使任內曾經從印度的克什米爾經過明塔加隘口進入新疆，再由疏附往迪化蘭州而達到重慶。於是他著了一部遊記，書名爲「從德里到重慶」。這部書

祝秀俠教授著 定價台幣陸拾元

中外文庫 諸葛亮傳

祝秀俠教授著 定價台幣陸拾元

本書共分九章：一、家世和生平。二、立志、爲學、交友。三、輔劉興漢。四、政治三策。五、軍事奇才。六、聯吳外交。七、五月渡瀘的收穫。八、偉大的人格與美德。九、對他的正確認識，附王成聖「諸葛亮的志業」，內容精彩，篇篇可讀。郵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帳戶

大專 最新應用文

邵健行著 定價壹佰伍拾元 郵撥 0014044 號中外雜誌社

本書爲邵健行先生精心傑作要目有：應用文的涵義、特質、種類、書信種類、結構、術語及書信的信箋和信封的寫法。便條。名片。柬帖。公文。電報。會議文書。契約。慶弔文。對聯、預辭。啓事。廣告……等及待人治事日常生活有密切關係的應用文範例。王成聖教授作序。定價壹佰伍拾元。適合大專教材及一般閱讀之用。中外雜誌長期訂戶八折優待紙收壹佰貳拾元。